

臺北市 109 學年度語言障礙鑑定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 109 學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提升臺北市特教教師針對語言障礙學生鑑定資料蒐集及需求評估重點能力。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

肆、研習對象：

一、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類合格特教教師(含正式、代理)。

二、對語言障礙學生鑑定及教育需求評估議題有興趣之教師可自由報名。

伍、研習資訊：

一、研習內容與場次：採二階段進行，每一階段辦理 2 場次，請欲參加教師於各階段課程擇 1 場次報名參加。

(一)第一階段課程：語言樣本蒐集及分析方式、分析軟體操作及示範

1. 場次 1-1：109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 13:30-16:30

2. 場次 1-2：109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一 13:30-16:30

(二)第二階段課程：實作報告與討論

1. 場次 2-1：110 年 1 月 18 日星期一 13:30-16:30

2. 場次 2-2：110 年 1 月 25 日星期一 13:30-16:30

備註：第一階段課程結束後須自行針對一名學生進行語言樣本蒐集並進行語言樣本分析，完成後於第二階段課程進行討論。

二、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啟聰學校(地址:臺北市重慶北路三段 320 號)

三、講師：臺北市立大學王秋鈴教授

陸、報名：

一、時間：即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20(星期五)止

二、方式：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完成線上報名。(請依欲參加的場次登記報名)

三、各場次研習至多錄取 20 人，本學年將提報語言障礙學生之學校教師優先錄取。

柒、參加本研習教師同意公假登記，兩階段課程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

(教師請於研習結束 7 日後，自行上網查核研習時數，如有疑問請儘速來電確認。)

捌、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款項下支應。

玖、注意事項：

一、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

二、研習場地限制，本校無法提供停車，敬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一)公車 302、304、223、重慶幹線 啟聰學校站。

(二)捷運圓山站(步行至本校約 15 分鐘)。

三、如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洽詢。電話：02-25924446 分機 601 輔導服務組陳建安教師。